按时缴纳2021年社会保险费用承诺书

云南人才市场：

我单位按照国家、云南省和昆明市关于社会保险的相关规定委托你处办理本单位职工□养老（工伤）保险、□医疗（生育）保险、□失业保险、□住房公积金。我单位自愿承诺按照下列缴费时间足额缴纳上述各项保险费用，如有拖欠不按期缴纳费用的现象，愿意接受“ **停 止 办 理 ”**本单位“五险一金”各项业务的处理，并自愿承担由此引起的包括法律责任等方面的所有责任。

单位自愿承诺的缴纳费用方法：

□1、按年度缴纳：本年12月31日前缴纳下年度费用。（参保人数在5人以下的单位方可按此缴纳）

□2、按半年度缴纳：本年12月31日前缴纳次年度上半年费用。本年5月8日前缴纳本年下半年费用。

□3、按季度缴纳：每季度最后一个月8日前缴纳下季度费用。

□4、按月缴纳：每月8日前缴纳当月费用（参保人数在100人以上的单位方可按此缴纳）。

说明：在□内划√，表示愿意选择该项目；在□内划×，表示不选择该项目。

单位法人签字： 单位盖章：

单位财务负责人签字：

单位经办人签字：

联系电话（手机/座机）： 年 月 日

2021年企业职工保险缴费基数

申 报 承 诺 书

 我单位承诺：

申报参保人数 人，申报月工资总额 元。

依据《云南省劳动和社会保障厅贯彻云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完善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制度实施意见的细则》（云南省劳动和社会保障厅公告第五号）第一条规定，我单位保证申报的所有信息均真实、准确，如所申报信息有不实或错误之处，后果由本单位自行负责。

本单位郑重承诺以上事项，并于2020年12月31日前将《承诺书》及《申报表》交至云南人才市场社保工作站。

单位法人（签章）：

单位财务负责人（签章）：

单位社保经办人（签章）：

单位名称（盖章）：

年 月 日